

陕西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陕老龄办发〔2019〕1号

陕西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推荐申报第三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杨凌示范区老龄办（卫生健康委），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，韩城市、神木市、府谷县老龄办（卫生健康局）；省老龄委各成员单位；省级老年社会组织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老龄工作重要指示和讲话精神，进一步落实老年优待政策；提升基层涉老单位养老服务水平，营造全社会尊老敬老良好氛围，全国老龄办印发了《关于开展第三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活动的通知》（全国老龄办发〔2017〕40号），我省也及时转发了《全国老龄办关于开展第三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活动的通

知》(陕老龄办发〔2017〕37号),启动了创建活动,创建时间是2017年至2019年。自创建活动开展以来,我省各地、各成员单位、各社会组织积极响应,精心组织,认真开展创建活动,贯彻落实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和各项老年优待政策,努力提升为老服务水平,大力营造敬老爱老助老社会氛围。今年,第三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活动已进入总结和评定表彰阶段,根据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和管理办法》规定,结合我省实际,现就推荐申报“敬老文明号”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

(一) 申报范围: 全省各级涉老部门、为老服务组织、公共服务窗口单位。

各级党政机关、老龄工作机构不作为参评单位。

(二) 申报条件

1、能够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扎实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和尊老敬老主题教育活动,弘扬尊老敬老传统美德,宣传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活动的重要意义。

2、能够认真贯彻落实《陕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〉办法》和《陕西省老年人优待服务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,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,履行相应优待义务。

3、能够围绕本单位中心工作开展创建活动,有明确的创建目标和办法,有规范的为老服务制度和标准,有具体的

为老服务内容和条款，有固定的为老服务窗口和场所，有醒目的“敬老文明号”宣传内容、温馨的“敬老文明号”服务提示。

4、能够积极创新为老服务方式方法，按照优先、优惠、优待的原则，拓展对老年人的服务范围和内容，努力为老年人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。

5、全体成员熟悉创建要求，弘扬文明新风，爱岗敬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能力素质，没有侵犯老年人合法权益的现象发生，老年人满意度高，零投诉，社会评价良好。

（三）申报办法

1、各市老龄部门（卫生健康委）对本辖区范围内的申报材料进行筛选、考察后，书面推荐申报至省老龄办；省老龄委各成员单位负责对本系统的申报材料进行筛选、考察后，书面推荐申报至省老龄办；省级为老服务社会组织直接向省老龄办申报。

2、申报内容必须包含开展创建“敬老文明号”活动的基本情况、主要事迹等书面材料，并填写《“敬老文明号”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各一式两份随附电子版。

3、报送截止时间 2019 年 8 月 31 日。

（四）名额分配

各设区市推荐申报单位不超过 5 个（西安市申报单位不超过 10 个）；杨凌示范区、西咸新区、韩城市、神木市、府

谷县申报单位不超过 2 个；省老龄委各成员单位申报单位不超过 3 个；省级老年社会组织总计不超过 10 个。

二、评审

成立由省老龄委成员单位和相关专家组成的“敬老文明号”评审小组，根据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和管理办法》，采取听取汇报、查阅资料、征求服务对象意见等多种方式，对申报单位进行全面、细致的考核评定。

三、表彰

对符合“敬老文明号”标准的，省老龄委授予省级“敬老文明号”荣誉称号，进行通报表彰。同时，择优推荐申报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评审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。今年是第三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活动的第三年，也是老龄工作机构转隶卫生健康部门的第一年。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工作的重要意义，把推荐申报工作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推动新时代老龄事业发展，促进积极老龄化和健康老龄化的有效抓手，切实加强领导，周密安排部署，精心组织实施。

2. 认真筛选。申报单位要严格对照《全国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和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先行自查，及时改正不足，确实符合要求的，要积极申报。各级老龄部门、各老龄委成

员单位，对于申报单位要严格筛选，做到公开透明、严谨有序、好中选优，真正把基础扎实、工作成效突出、具有示范作用的单位推选出来，真正选出一批能够引领新时代敬老爱老助老新风尚的先进典型，迎接建国 70 周年。

3. 加大宣传。对于在创建活动中涌现的先进典型，各级老龄部门、各老龄委成员单位，要认真总结其典型经验，发现亮点，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，大力宣传开展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活动的有效举措和良好成效，扩大“敬老文明号”的社会影响，营造敬老爱老助老社会环境。

联系人：李莉

电话：029—63917883、18681816361

邮箱：2872631070@qq.com

附件： 第三届“敬老文明号”申报表

陕西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8 月 8 日



附件：

第三届“敬老文明号”申报表

申报单位全称						
负责人信息	姓 名		职 务		性 别	
	政治面貌		手 机		办公电话	
	通讯地址					
申报单位 创建情况	“敬老文明号”创建工作情况 and 主要事迹 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

推荐部门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市级老龄部门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省级评审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备注	

注：1、此表可复制，统一填报格式。2、请各级各部门填写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。

陕西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8月8日印发
